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ANGDA INTERNATIONAL ENVIRONMENTAL COMPANY LIMITED

康達國際環保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36)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告**

摘要

- 收益約為人民幣1,661.4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加12.6%，乃主要由於建設服務及運營服務收益增加所致。
- 毛利為人民幣718.5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長6.4%。由於運營成本額普遍增加，毛利率下跌至43.2%，而去年同期則為45.8%。
-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人民幣202.0百萬元，較去年同期減少14.7%。
-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為人民幣9.44分，較去年同期人民幣11.07分減少14.7%。
-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錄得人民幣140.1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大幅增長347.6%。
-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

康達國際環保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報告期」)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業績及二零二一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及相關附註如下。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4	1,661,383	1,475,467
銷售成本		<u>(942,926)</u>	<u>(800,093)</u>
毛利		718,457	675,374
其他收入及收益	5	26,403	78,127
銷售及分銷開支		(447)	(592)
行政開支		(137,354)	(111,779)
其他開支		(48,241)	(42,008)
融資成本	6	(280,250)	(283,929)
於下列各項分佔損益：			
聯營公司		(582)	(2,104)
合營企業		<u>(2,317)</u>	<u>(903)</u>
除稅前溢利	7	275,669	312,186
所得稅開支	8	<u>(73,263)</u>	<u>(72,182)</u>
期內溢利		<u>202,406</u>	<u>240,004</u>
下列各項應佔溢利：			
母公司擁有人		202,029	236,770
非控股權益		<u>377</u>	<u>3,234</u>
		<u>202,406</u>	<u>240,004</u>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 應佔每股盈利		人民幣	人民幣
— 基本及攤薄	9	<u>9.44分</u>	<u>11.07分</u>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將不會於其後期間重新分類 至損益之其他全面 收益／(虧損)：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		
公平值變動	44,000	(79,000)
所得稅影響	(6,600)	11,850
	<u>37,400</u>	<u>(67,150)</u>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扣除稅項	<u>37,400</u>	<u>(67,150)</u>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239,806</u>	<u>172,854</u>
下列各項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母公司擁有人	239,429	169,620
非控股權益	377	3,234
	<u>239,806</u>	<u>172,854</u>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63,550	66,784
投資物業		11,656	12,094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376,191	376,773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79,692	82,009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		–	248,000
無形資產—特許經營權		1,091,705	1,084,506
其他無形資產		2,374	2,577
合約資產		1,898,134	1,649,274
商譽		58,325	58,325
金融應收款項	10	9,282,981	9,100,153
遞延稅項資產		90,582	96,409
使用權資產		1,576	1,718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 及其他資產		121,490	120,765
非流動資產總值		<u>13,078,256</u>	<u>12,899,387</u>
流動資產			
存貨		17,872	17,077
合約資產		321,372	323,761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		292,000	–
金融應收款項	10	1,905,114	1,878,059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1	2,072,129	1,776,560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 及其他資產		633,286	734,365
抵押存款		243,595	333,87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61,358	289,898
其他流動金融資產		45	28,431
流動資產總值		<u>6,046,771</u>	<u>5,382,021</u>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2	2,271,728	2,056,75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34,125	247,192
遞延收入		4,478	7,027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3,491,083	3,197,997
應付稅項		44,917	58,491
流動負債總額		<u>6,046,331</u>	<u>5,567,460</u>
流動資產/(負債)淨值		<u>440</u>	<u>(185,439)</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13,078,696</u>	<u>12,713,948</u>
非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2	62	62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6,341,311	6,271,742
遞延收入		965	1,93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9,542	30,991
遞延稅項負債		1,059,389	1,001,602
非流動負債總額		<u>7,431,269</u>	<u>7,306,327</u>
資產淨值		<u>5,647,427</u>	<u>5,407,621</u>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7,125	17,125
儲備		5,492,310	5,252,881
		<u>5,509,435</u>	<u>5,270,006</u>
非控股權益		<u>137,992</u>	<u>137,615</u>
權益總額		<u>5,647,427</u>	<u>5,407,621</u>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康達國際環保有限公司(「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四年七月四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內地(「中國內地」)從事設計、建造、運行及維護污水處理廠(「污水處理廠」)、再生水處理廠(「再生水處理廠」)、供水廠(「供水廠」)、污泥處理廠(「污泥處理廠」)及其他市政基礎設施。

2. 編製基準及本集團會計政策的變動

2.1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乃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並遵守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無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需的全部資料及披露，且應與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覽。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已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惟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除外，其乃按公平值計量及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且除另有指明外，所有價值均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

2. 編製基準及本集團會計政策的變動(續)

2.2 本集團會計政策變更

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編製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者一致，惟就本期間之財務資料首次採納下列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除外。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第3號(修訂本)	概念框架之提述
國際會計準則 第16號(修訂本)	物業、機器及設備：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國際會計準則 第37號(修訂本)	有償合約—履行合約的成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二零一八至 二零二零年 年度改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第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隨附之範例 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本)

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 (a)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旨在以二零一八年三月發佈財務報告概念框架的提述取代先前的編製及呈列財務報表的提述，而無需重大改變其要求。該等修訂亦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增加確認原則的例外，實體可參考概念框架釐定資產或負債的構成要素。該例外情況規定，對於單獨而非於業務合併中承擔且屬於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或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1號的負債及或然負債，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實體應分別提述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或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1號，而非概念框架。此外，該等修訂澄清或然資產於收購日期不符合確認資格。本集團前瞻性地將修訂應用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以後之業務合併。由於在此期間發生之業務合併中不存在修訂範圍內之或然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因此該等修訂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及業績並無任何影響。
- (b)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禁止實體從物業、廠房及設備成本中扣除資產達到管理層預定的可使用狀態(包括位置與條件)過程中產生的全部出售所得款項。相反，實體須將出售任何有關項目的所得款項及成本計入損益。本集團對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以後可供使用之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追溯應用該等修訂。由於在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以後使用物業、廠房及設備時並無出售所生產之項目，因此該等修訂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及業績並無任何影響。

2. 編製基準及本集團會計政策的變動(續)

2.2 本集團會計政策變更(續)

- (c)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澄清，就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評估合約是否屬虧損性而言，履行合約的成本包括與合約直接相關的成本。與合約直接相關的成本包括履行該合約的增量成本(例如直接勞工及材料)及與履行合約直接相關的其他成本分配(例如分配履行合約所用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折舊開支以及合約管理與監督成本)。一般及行政費用與合約並無直接關係，除非合約明確向對手方收費，否則將其排除在外。本集團前瞻性地將修訂應用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尚未履行其所有義務之合約及尚未識別虧損性合約。因此，該等修訂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及業績並無任何影響。
- (d)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年度改進載列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隨附之範例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訂本。預計適用於本集團的該等修訂本詳情如下：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澄清於實體評估是否新訂或經修改金融負債的條款與原金融負債的條款存在實質差異時所包含的費用。該等費用僅包括借款人與貸款人之間已支付或收取的費用，包括借款人或貸款人代表其他方支付或收取的費用。本集團前瞻性地將修訂應用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獲以後修改或交換之金融負債。由於在此期間本集團之金融負債並無任何修改，因此該修訂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及業績並無任何影響。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刪除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隨附之範例13中有關租賃物業裝修的出租人付款說明。此舉消除於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有關租賃激勵措施處理方面的潛在困惑。

3. 經營分部資料

為方便管理，本集團經營業務的結構及管理乃按其性質分開處理。本集團各經營分部代表一個策略性業務單位，提供服務涉及的風險及回報與其他經營分部不同。經營分部的詳情概述如下：

- (a) 城鎮水務分部涉及設計、建設、改造及運營污水處理廠、再生水處理廠、污泥處理廠、供水廠以及運營及維護政府委託的污水處理設施（「運營及維護」）；
- (b) 水環境綜合治理分部涉及流域治理及改善、黑臭水體修復、海綿城市建設；及
- (c) 鄉村污水治理分部涉及「美麗鄉村水環境設施」的建設及運營，例如污水處理設施及污水收集管網建設，以改善鄉村居住環境。

管理層分開監察本集團各經營分部的業績，以作出資源分配及績效評估決定。分部表現按可呈報分部業績評估，並為經調整除稅前溢利的計量方式。經調整除稅前溢利的計量與本集團除稅前溢利一致，惟該計量不計及未分配收入及收益、融資成本以及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分部資產及負債主要由該分部直接應佔或可合理分配至該分部的經營資產及負債構成。

分部資產不包括投資物業、未分配無形資產、未分配遞延稅項資產、未分配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未分配抵押存款、使用權資產、未分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其他未分配總部及企業資產，原因為該等資產乃以組合形式管理。分部負債不包括未分配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租賃負債以及其他未分配總部及企業負債，原因為該等負債乃以組合形式管理。

3. 經營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城鎮水務 人民幣千元	水環境 綜合治理 人民幣千元	鄉村 污水治理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益				
向外部客戶銷售	<u>1,619,071</u>	<u>6,554</u>	<u>35,758</u>	<u>1,661,383</u>
	1,619,071	6,554	35,758	1,661,383
分部業績	364,214	19,813	1,989	386,016
對賬：				
未分配收入及收益				4,407
分佔未分配聯營公司虧損				(610)
分佔一家未分配合營 企業虧損				(466)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21,709)
未分配租賃相關融資成本				(54)
未分配融資成本(不包括 租賃負債利息)				<u>(91,915)</u>
期內除稅前溢利				<u><u>275,669</u></u>
其他分部資料				
分佔一家聯營公司收益	-	28	-	28
分佔未分配聯營公司虧損				(610)
分佔一家合營企業虧損	(1,851)	-	-	(1,851)
分佔一家未分配合營 企業虧損				(466)
折舊及攤銷	32,839	52	6,485	39,376
未分配折舊及攤銷				<u>2,077</u>
折舊及攤銷總額				<u><u>41,453</u></u>

3. 經營分部資料(續)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城鎮水務 人民幣千元	水環境 綜合治理 人民幣千元	鄉村 污水治理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資產	16,150,165	1,420,415	736,228	18,306,808
對賬：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u>818,219</u>
資產總值				<u><u>19,125,027</u></u>
分部負債	12,422,593	438,187	513,575	13,374,355
對賬：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u>103,245</u>
負債總額				<u><u>13,477,600</u></u>
其他分部資料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	230,957	-	230,957
於聯營公司的未分配投資				145,234
於一家合營企業的投資	70,621	-	-	70,621
於一家合營企業的 未分配投資				9,071
資本開支	78,430	-	22,046	100,476
未分配金額				<u>4</u>
資本開支總額*				<u><u>100,480</u></u>

*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資本開支包括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

3. 經營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城鎮水務 人民幣千元	水環境 綜合治理 人民幣千元	鄉村 污水治理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益				
向外部客戶銷售	1,350,313	68,021	57,133	1,475,467
	1,350,313	68,021	57,133	1,475,467
分部業績	369,130	27,682	11,448	408,260
對賬：				
未分配收入及收益				25,403
分佔未分配聯營公司虧損				(328)
分佔一家未分配合營 企業虧損				(830)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17,966)
未分配租賃相關融資成本				(42)
未分配融資成本(不包括 租賃負債利息)				(102,311)
期內除稅前溢利				312,186
其他分部資料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	(1,776)	-	(1,776)
分佔未分配聯營公司虧損				(328)
分佔合營企業虧損	(73)	-	-	(73)
分佔一家未分配合營 企業虧損				(830)
折舊及攤銷	30,321	63	3,993	34,377
未分配折舊及攤銷				2,355
折舊及攤銷總額				36,732

3. 經營分部資料(續)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城鎮水務 人民幣千元	水環境 綜合治理 人民幣千元	鄉村 污水治理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資產	15,424,670	1,215,755	696,706	17,337,131
對賬：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u>944,277</u>
資產總值				<u><u>18,281,408</u></u>
分部負債	11,763,185	496,509	492,470	12,752,164
對賬：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u>121,623</u>
負債總額				<u><u>12,873,787</u></u>
其他分部資料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	230,929	–	230,929
於聯營公司的未分配投資				145,844
於一家合營企業的投資	72,472	–	–	72,472
於一家合營企業的 未分配投資				9,537
資本開支	68,272	–	49,511	117,783
未分配金額				<u>26</u>
資本開支總額*				<u><u>117,809</u></u>

*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資本開支包括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

4. 收益

收益指：(1)建設—運營—移交(「BOT」)安排、設計—採購—施工(「EPC」)安排及其他建設服務項目下建設合約的適當比例合約收益，扣除稅項及政府附加費；(2)BOT安排、移交—運營—移交(「TOT」)安排及提供運營及維護服務下的污水處理廠、再生水處理廠、供水廠、污泥處理廠或其他市政基礎設施的運營收益；及(3)服務特許經營安排的財務收入。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各重大收益類別的金額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客戶合約收益		
建設服務收益	613,583	558,010
運營服務收益	683,799	566,551
財務收入	364,001	350,906
	<u>1,661,383</u>	<u>1,475,467</u>

污水處理、再生水處理、供水以及污泥處理產生的建設服務、運營服務收益以及財務收入均隨時間內確認。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於中國內地產生的建設服務、運營服務及財務收入的總收益分別為人民幣1,661,383,000元及人民幣1,475,467,000元。

5.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政府補助(附註a)	12,913	41,076
向第三方貸款的利息收入	9,083	11,648
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	—	9,606
投資收入	7	8,624
匯兌差額，淨額	—	3,154
銀行利息收入	1,578	1,872
向一家合營企業貸款的利息收入	408	408
租金收入減投資物業折舊	253	225
其他	2,161	1,514
	<u>26,403</u>	<u>78,127</u>

5. 其他收入及收益(續)

附註：

- (a) 政府補助主要指政府機關授予增值稅退稅及有關環保技術改進的環保基金。若干經政府當局批准與污水處理廠改造有關的環保基金已確認為遞延收入，於預期的改造間隔週期按系統化之基準於損益中確認。並無與其他政府補助有關的未滿足條件或或然事項。

6.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利息	280,196	259,239
公司債券利息	-	24,648
租賃負債利息	54	42
	<u>280,250</u>	<u>283,929</u>

7.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得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建設服務成本	476,913	440,639
運營服務成本	466,013	359,454
總銷售成本	<u>942,926</u>	<u>800,093</u>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690	3,325
投資物業折舊	438	438
使用權資產折舊	142	142
無形資產—特許經營權攤銷	36,980	32,594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203	233
金融應收款項減值	(69)	367
合約資產減值	100	3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減值	417	4,670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7,143	15,789
商譽減值	—	1,894
出售附屬公司的虧損／(收益)	1,359	(9,606)
匯兌差額，淨額	<u>21,924</u>	<u>(3,154)</u>

8. 所得稅開支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並無在香港產生或賺取應課稅溢利，故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所得稅開支的主要組成部分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即期		
— 中國內地	14,880	19,279
遞延	<u>58,383</u>	<u>52,903</u>
期內所得稅支出	<u>73,263</u>	<u>72,182</u>

9.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基於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2,139,735,000股(二零二一年：2,139,735,000股)計算。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並無已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基於以下各項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盈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u>202,029</u>	<u>236,770</u>
	股份數目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股份：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2,139,735,000</u>	<u>2,139,735,000</u>

10. 金融應收款項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服務特許經營安排應收款項減值	<u>11,190,279</u> <u>(2,184)</u>	10,980,465 <u>(2,253)</u>
分類為流動資產的部分	<u>11,188,095</u> <u>(1,905,114)</u>	10,978,212 <u>(1,878,059)</u>
非即期部分	<u>9,282,981</u>	<u>9,100,153</u>

10. 金融應收款項(續)

服務特許經營安排應收款項產生自建設及運營污水處理廠、供水廠或污泥處理廠的服務特許經營合約，並於本集團擁有無條件合約權利自政府機關或其指定機構(「授予人」)或按授予人的指示收取現金時確認。

金融應收款項為未開票應收款項，主要為應收中國內地政府機關的款項，有關政府機關為本集團服務特許經營安排的授予人。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提升產品。金融應收款項指合約資產，原因乃代價權利尚未成為無條件。

減值分析於各報告日期採用撥備矩陣進行。撥備矩陣乃最初根據過往觀察違約率及中國內地已發行信貸債券的已公佈信貸評級估計的違約概率得出。該計算反映概率加權結果及於報告日期可得的有關過往事項、當前狀況及前瞻性信貸風險資料的合理及可靠資料。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賬面值人民幣6,673,028,000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7,120,278,000元)的金融應收款項已抵押作授予本集團若干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的擔保。

11.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指根據規管相關交易的合約所列明條款而應收客戶的未結清款項。本集團並無向建設服務客戶授出統一標準的信用期。個別建設服務客戶的信用期乃按個案基準考慮。貿易應收款項不計息。

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或開票日期及扣除虧損撥備後，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3個月內	443,025	411,569
4至6個月	340,909	241,979
7至12個月	469,752	401,819
超過12個月	818,443	721,193
	<u>2,072,129</u>	<u>1,776,560</u>

12.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不計息。各獨立供應商授出的信用期乃視乎個案而定，並載於供應商合約內。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3個月內	770,754	448,342
4至6個月	234,077	392,028
7至12個月	393,670	434,152
超過12個月	873,289	782,293
	<u>2,271,790</u>	<u>2,056,815</u>

13.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行業概覽

二零二二年上半年，物價及供應鏈受到國際衝突事件，持續的資本市場及疫情波動所影響，對各行各業的經營運作均造成重大挑戰，市政污水處理行業亦並不例外。在運營成本提高的同時，污水處理價格普遍未能及時調整，令污水處理行業普遍出現利潤下降。在此環境下，本集團嚴控成本，有序完成建設工程及提升污水處理能力，雖然期內毛利率與淨利潤率與上年度同期相比略有下降，但依然維持在同業當中的領先地位。同時，本集團致力提升持有現金水平，為未來的經營環境挑戰作出充分準備，期內經營性現金流持續為正值並大幅改善。在融資活動方面，本集團於2022年初取得由香港品質保證局認證，合共1,600萬美元的綠色貸款，是本集團首次於香港完成的綠色融資，將本集團的綠色業務概念——以水為本的環境污染治理進一步體現於企業融資活動之中。若有機會，本集團將探索開拓更多元化的融資渠道，包括權益及債務融資與國內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REITs」）等。

於期內，國家高度關注污水處理行業的健康發展，並且不斷完善「十四五」時期與水生態環境相關的政策。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印發《「十四五」新型城鎮化實施方案》，提出因地制宜地加強水環境修護，推進生活污水治理廠網配套及污水污泥資源化利用等。各地方政府部門亦相繼推出針對地方情況的《「十四五」生態環境保護規劃》，制訂有關生態環境治理目標。本集團相信在可見將來，國家會繼續高度重視污水處理產業，持續推出利好政策，行業整體亦會朝更規範，更專業，更健康的方向發展。

發展策略及未來發展

最近，國家鼓勵基礎設施領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基礎設施REITs」）的發展，《關於加快推進基礎設施領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REITs)有關工作的通知》、《關於進一步盤活存量資產擴大有效投資的意見》、《關於進一步做好社會資本投融資合作對接有關工作的通知》等相關政策文件相繼發佈。本集團樂見其發展並會積極在考慮市場情況及本集團財務狀況後，期待於將來合適時機出現時參與其中。於未來，本集團將繼續專注發展污水處理主業，通過提標和擴建等方式進一步提升現有項目的盈利水平並改善本集團的經營現金流。本集團還將把握國家有關水環境、碳達峰、碳中和等環保政策提供的機會，拓展在水務產業鏈上向上下業務，合理挑選污泥處置、排水設施運維與建設、再生水回用以及工業廢水處理等優良項目，並深化節能降耗措施，在挖掘投資機會的同時為國家生態環境質量改善作出貢獻。本集團將繼續通過拓展更多融資渠道以降低融資成本及改善負債結構，豐富融資路徑；提高經營效率，嚴控運營成本；加快盤活低效資產等多種方式，為股東爭取更佳回報。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報告期」)，本集團主要業務仍集中在城鎮水務領域，兼顧水環境綜合治理及鄉村污水治理等領域的現有項目。

城鎮水務的範圍包括設計、建設、升級及運營污水處理廠、再生水處理廠、污泥處理廠、供水廠及運營及維護政府委託的污水處理設施(「運營及維護」)。本集團業務通過執行BOT、TOT、公私營合作(「PPP」)、建設—擁有一運營(「BOO」)、EPC以及運營及維護，已覆蓋城鎮水務行業的整體產業鏈。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在運營服務特許經營安排項目達到101個，在運營處理能力突破每日四百萬噸。

水環境綜合治理的範圍包括流域綜合治理及改善、黑臭水體處理及海綿城市建設等。本集團通過執行過往已簽訂的PPP和EPC合約，從事水環境綜合治理業務。

鄉村污水治理的範圍包括建設及運營「美麗鄉村水環境設施」，例如：污水處理設施設備和污水收集管網建設以達至鄉村居住環境改善。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開始通過執行PPP合約開展此類業務。

未來，本集團將繼續以獲得穩定現金流的城鎮水務業務為發展重心，同時擇優投資水務產業鏈上下游的增值領域。本集團對前景及未來的盈利能力充滿信心，並且我們將更加努力提升本集團的盈利能力和效益。

1.1 城鎮水務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訂立112個服務特許經營安排項目，包括106個污水處理廠，1個供水廠，3個污泥處理廠及2個再生水處理廠。未來本集團將通過進一步擴展城鎮水務處理產業鏈，實現盈利能力與競爭力的提升。

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的現有項目分析如下：

	日污水 處理能力	日供水 能力	日再生水 處理能力	日污泥 處理能力	總計
(噸)					
運營中	3,989,500	–	65,000	550	4,055,050
尚未開始運營/ 尚未移交	<u>275,500</u>	<u>30,000</u>	<u>–</u>	<u>–</u>	<u>305,500</u>
總計	<u>4,265,000</u>	<u>30,000</u>	<u>65,000</u>	<u>550</u>	<u>4,360,550</u>
(項目數量)					
運營中	96	–	2	3	101
尚未開始運營/ 尚未移交	<u>10</u>	<u>1</u>	<u>–</u>	<u>–</u>	<u>11</u>
總計	<u>106</u>	<u>1</u>	<u>2</u>	<u>3</u>	<u>112</u>

	項目數量	處理量 (噸/日)	截至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的 實際處理量 (百萬噸)
污水處理服務			
山東	47	1,270,000	170.4
河南	23	1,060,000	151.0
黑龍江	6	425,000	72.7
山西	2	350,000	53.5
浙江	2	250,000	44.5
廣東	4	220,000	31.7
安徽	3	175,000	26.6
江蘇	5	100,000	16.1
其他省/直轄市*	14	415,000	34.6
	106	4,265,000	601.1
供水服務	1	30,000	—
再生水處理服務	2	65,000	1.5
合計	<u>109</u>	<u>4,360,000</u>	<u>602.6</u>
污泥處理服務			
	<u>3</u>	<u>550</u>	<u>—</u>
合計	<u>112</u>	<u>4,360,550</u>	<u>602.6</u>

* 其他省/直轄市包括北京、天津、河北、吉林、遼寧、陝西、四川及福建。

1.1.1 運營服務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在中國內地有96個運營中的污水處理項目、2個再生水處理項目及3個污泥處理項目。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運營中污水處理廠、再生水處理廠及污泥處理廠的每日總處理量分別為3,989,500噸(二零二一年：3,961,500噸)、65,000噸(二零二一年：65,000噸)及550噸(二零二一年：550噸)。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運營中污水處理廠及再生水處理廠的年使用率約為82%(二零二一年：86%)。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實際平均水處理費約為每噸人民幣1.56元(二零二一年：約為每噸人民幣1.49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實際總處理量為602.6百萬噸，與去年同期相比基本持平(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606.6百萬噸)。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城鎮水務服務的總運營收益為人民幣670.1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長約20%(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558.9百萬元)。相關增加主要由於日污水處理能力的增加及提標改造項目運營數增加。

1.1.2 建設服務

本集團城鎮水務業務以BOT、BOO及PPP合約訂立多項服務特許經營安排。根據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服務特許經營安排，本集團經參考於建設階段交付的建設服務的公平值確認建設收益。有關服務的公平值乃按成本加成基準並參考服務特許經營協議開始生效日期的毛利率的通行市場比率估計。BOT、BOO、PPP及EPC項目的建設收益採用完工百分比法確認。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就25個項目確認建設收益，包括21個污水處理廠、1個供水廠、1個再生水處理廠及2個污泥處理廠，主要位於中國內地的山東省、河南省及山西省。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該等項目的總建設收益為人民幣589.4百萬元，同比增加約33%(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444.5百萬元)，相應增加主要由於現有提標改造及擴建項目的工程進度加快。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該等服務特許經營安排水廠(仍在建設階段)的每日總處理量為180,500噸，包括污水處理廠150,500噸及供水廠30,000噸。

1.2 水環境綜合治理

二零二二年上半年，本集團繼續致力於執行現有水環境綜合治理項目。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大部分項目已經完工。本集團仍致力於降低現有項目的風險並提升合理利潤。本集團將整合資源，以執行EPC與運營及維護合約下的水環境綜合治理項目。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有5個處於建設階段的水環境綜合治理項目。這些項目主要位於中國內地的江西省及山東省。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該等項目總收益為人民幣6.6百萬元，同比減少約90%(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68.0百萬元)。相應減少主要由於部分現有EPC項目完工。

1.3 鄉村污水治理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有2個處於建設階段的鄉村污水治理項目。這些項目位於中國內地的廣東省。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該等項目總收益為人民幣35.8百萬元，同比減少約37%(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57.1百萬元)。相應減少主要由於現有項目建設工程完工量的減少以及這兩個項目部分運營帶來運營收入增加的淨影響。

財務分析

收益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收益人民幣1,661.4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的人民幣1,475.5百萬元增加約12.6%。該增加主要是由於建設收益增加人民幣55.6百萬元，運營收益增加人民幣117.2百萬元及財務收入增加人民幣13.1百萬元。建設收益增加主要是由於城鎮水務服務現有提標改造及擴建項目的工程進度加快，以及部分被水環境綜合治理服務及鄉村污水治理服務的部分現有EPC及PPP項目的完工導致的建設收益減少所抵銷。運營收益的增加主要是由於城鎮水務新增BOT項目及提標改造項目開始運營的數量增加。財務收入增加主要是由於金融資產的增加。

銷售成本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為人民幣942.9百萬元(包括建設成本人民幣476.9百萬元及水處理廠的運營成本人民幣466.0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的人民幣800.1百萬元增加約17.8%。該增加主要是由於建設成本及運營成本的增加。該建設成本的增加主要是由於現有提標改造及擴建項目建設工程的增加，與建設收益的增加相符合。該運營成本的增加主要是由於電力及污水處理藥劑等成本上漲。

毛利率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毛利率約43.2%，較去年同期約45.8%的毛利率下降了2.6個百分點。該下降主要是由於本期間的財務收入的佔比減少及運營毛利率降低。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其他收入及收益人民幣26.4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的人民幣78.1百萬元下降約66%。報告期內的金額主要包括政府補助人民幣12.9百萬元，其主要組成部分包括「關於印發《資源綜合利用產品和勞務增值稅優惠目錄》的通知(財稅[2015]78號文)」項下增值稅退稅以及環保補貼、銀行利息收入人民幣1.6百萬元、向第三方及一家合營企業貸款而收取的利息收入人民幣9.5百萬元。

行政開支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為人民幣137.4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的人民幣111.8百萬元增加約23%。該增加主要是由專業費用的增加。

融資成本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融資成本人民幣280.3百萬元，主要包括計息銀行借款和其他借款產生的利息，較去年同期人民幣283.9百萬元略微減少。融資成本減少主要是由於短期計息銀行借款和其他借款佔比增加，其借款利率相對低於長期。平均計息銀行借款和其他借款餘額增加人民幣288.0百萬元，平均借款利率為5.81%，較去年同期下降0.25個百分點。該平均借款利率的下降主要是由於短期銀行借款和其他借款佔比增加。本集團將進一步尋求可行措施優化貸款結構，拓展融資渠道和方式及降低明年的平均借款利率。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及虧損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虧損為人民幣0.6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分佔聯營公司虧損人民幣2.1百萬元大幅減少。本集團將進一步執行可行措施以減少聯營公司帶來的虧損。

所得稅開支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所得稅開支包括當期中國所得稅人民幣14.9百萬元及遞延稅項開支人民幣58.4百萬元，而去年同期分別為人民幣19.3百萬元及人民幣52.9百萬元。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實際稅率約為27%，較去年同期的約23%上升4個百分點，主要由於指定省份或當地機關頒佈的較低稅率的影響減少。

金融應收款項

	於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服務特許經營安排應收款項	11,188,095	10,978,212
分類為即期部分	(1,905,114)	(1,878,059)
非即期部分	9,282,981	9,100,153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金融應收款項人民幣11,188.1百萬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0,978.2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09.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水處理項目建造及提標改造週期結束後而從合約資產重新分類至金融應收款項的增加。

合約資產

	於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合約資產	2,219,506	1,973,035
分類為即期部分	<u>(321,372)</u>	<u>(323,761)</u>
非即期部分	<u>1,898,134</u>	<u>1,649,274</u>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合約資產人民幣2,219.5百萬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973.0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46.5百萬元，主要由於合約資產重新分類至金融應收款項，以及來自於本集團BOT、PPP以及EPC合約項目的建設增加的淨影響。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為人民幣2,072.1百萬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776.6百萬元)，主要來自於城鎮水務項目的污水處理及污泥處理服務，以及本集團水環境綜合治理項目的建設服務。該結餘增加人民幣295.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城鎮水務項目應收款項增加約人民幣292.5百萬元，(ii)水環境綜合治理項目應收款項淨減少約人民幣0.4百萬元，包括EPC項目按進度結算產生的應收款項約人民幣37.4百萬元以及自EPC和建設—移交項目收取現金約人民幣37.8百萬元，及(iii)鄉村污水治理項目應收款項增加約人民幣10.0百萬元。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人民幣754.8百萬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855.1百萬元)減少人民幣100.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可抵扣進項增值稅減少約人民幣104.2百萬元，污水處理廠建設相關的預付款項及押金減少約人民幣6.6百萬元，以及其他運營應收款項及員工預付款增加約人民幣10.5百萬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561.4百萬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89.9百萬元)，較去年同期期末增加人民幣271.5百萬元。該增加主要是由於本集團經營、投資及融資活動的現金淨流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¹⁾	140,146	31,269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71,466	116,393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60,106	(60,45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271,718	87,205
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	(258)	(102)
於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89,898	430,262
於期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61,358	517,365

附註：

- (1)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於本集團的BOT/TOT及PPP項目分別投資人民幣142.0百萬元及人民幣275.6百萬元。該等投資計入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根據相關會計處理，經營活動所用部分現金流出乃用於形成本集團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金融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非即期部分。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倘本集團於BOT/TOT及PPP業務的投資並無入賬列為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本集團將分別產生現金流入人民幣282.1百萬元及人民幣306.9百萬元。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為人民幣2,271.8百萬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056.8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15.0百萬元。該增加與本集團已進行的建造工程的增幅及結算情況相符。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為人民幣263.7百萬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78.2百萬元)，減少人民幣14.5百萬元，主要由於其他運營應付款項的減少。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的主要流動及資本需求主要與投資城鎮水務項目、水環境綜合治理項目及鄉村污水治理項目、合併及收購附屬公司、運營及維護本集團設施相關的成本及開支、營運資金及一般公司用途有關。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賬面值為人民幣561.4百萬元，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289.9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271.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經營活動現金淨流入人民幣140.1百萬元，融資活動現金淨流入人民幣60.1百萬元，就收購付款及應付投資款項人民幣0.3百萬元，投資活動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的現金流出人民幣46.9百萬元，抵押存款減少導致現金流入人民幣90.3百萬元，贖回其他流動金融資產人民幣28.4百萬元，投資活動處置附屬公司導致現金流出人民幣0.1百萬元，投資活動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的現金流入人民幣0.1百萬元。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計息債務總額增加至人民幣9,832.4百萬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9,469.7百萬元)，其僅由銀行及其他借款構成。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計息債務中的64.5%(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6.2%)屬長期債務；超過58%的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按浮動利率計息。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授信額度為人民幣58,175.9百萬元，其中人民幣49,453.5百萬元並未動用。未動用金額人民幣49,333.5百萬元主要受限制用於投資環保基礎設施及綜合治理。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資產負債比率(按負債總額除以資產總值計算)輕微降低至70.5%，而去年同期的資產負債比率為70.7%。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計息銀行借款和其他借款的未償還結餘約為人民幣9,832.4百萬元，須於一個月至二十三年期間償還，且由金融應收款項、無形資產—特許經營權、物業、廠房及設備、貿易應收款項、合約資產及抵押存款所抵押，其中所質押資產的總額為人民幣8,904.2百萬元。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聘有2,379名僱員。本集團的薪酬組合一般參照市場情況及個人表現釐定。薪金一般會根據表現評核及其他相關因素每年進行檢討。本集團為其僱員提供外部及內部培訓計劃。

就退休金計劃供款而言，本集團採納一項界定供款計劃。本集團向界定供款計劃作出的供款於產生時確認為開支。本集團及其附屬公司不可使用被沒收供款(由僱主代表於有關供款全數歸屬前退出計劃的僱員作出)以減低現有供款水準。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外匯風險

本公司的大部分附屬公司在中國經營業務，交易大多以人民幣列值及結算。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除以外幣計值的銀行存款及若干金額的計息銀行借款外，本集團經營業務並無涉及重大外幣風險。目前，本集團並無使用衍生金融工具以對沖其外幣風險。

報告期後事項

除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後並無發生重大事項。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配合及遵守企業管治原則及常規的公認標準一直為本公司最優先原則之一。董事會相信良好的企業管治是引領本公司走向成功以及平衡其股東、客戶及僱員之間利益關係的因素之一，董事會致力於持續改善該等原則及常規的效率及有效性。

本公司已採納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內的守則條文。董事會認為，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概無偏離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

本集團進一步加強預算、風險、績效和責任管控，優化管理手段與策略，完善配套機制，增強本集團管控效力，提高運營效率。

本集團強化目標責任與預算控制的全面管控，並在本集團內部各單位和管理層級進行推廣和執行，落實主體責任制，實現責權利三位一體有機結合，充分調動團隊成員的積極性。

本集團亦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積極加強在資金管理、財務風險控制、項目投資決策、法律風險控制、信息披露、投資者關係維護等方面的努力，以使管理更加高效透明。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審核委員會及審閱中期業績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以協助董事會就財務申報程序、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的有效性提供獨立意見、監督審核程序、監督、審查及協助研究本公司的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以及履行董事會指派的其他職務及職責。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周錦榮先生(主席)、常清先生及彭永臻先生。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審核委員會亦已與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成員討論有關本公司所採納的會計政策、慣例以及內部監控的事宜。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的行為守則。

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且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均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購買、出售及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刊登中期業績公告及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告已刊登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kangdaep.com)。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將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的上述網站刊載以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承董事會命
康達國際環保有限公司
聯席主席
李中先生

香港，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七名董事，即執行董事趙雋賢先生、李中先生、劉玉杰女士及段林楠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周錦榮先生、常清先生及彭永臻先生。